

恒宝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第六届董事候选人的补充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恒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3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刊登了《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16），现就钱京先生、胡兆凤女士、陆道如先生是否为“失信被执行人”进行补充说明：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，钱京先生、胡兆凤女士、陆道如先生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，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。现就候选人简历补充如下：

董事候选人简历：

1. 钱京简历：

钱京先生：中国国籍，1983年8月出生，毕业于University of Warwick，拥有英国利物浦大学（University of Liverpool）法律硕士学位和英国华威大学（University of Warwick）会计与金融荣誉学士学位。2006年9月至2007年12月在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任税务顾问；2008年1月至2009年12月在上海亚洲商务咨询有限公司任高级经理；2010年1月至2013年5月在江苏恒神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长；2016年5月起任恒宝股份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总经理，现任公司副总裁及董事会秘书。未持有公司股票，钱京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钱云宝先生之子（钱云宝先生目前持有公司143,925,147股股票，占公司总股本的20.17%），除此之外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任何关系。不属于“失信被执行人”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

2. 胡兆凤简历：

胡兆凤女士：中国国籍，1959年8月出生，毕业于江苏省镇江市第一中学，

1976年7月至1980年2月为镇江汝山长江大队第四生产队下放知识青年；1980年3月至1996年5月为镇江前进印刷厂员工；1996年6月至2009年8月为镇江新世纪商场员工；2009年9月退休。未持有公司股票，胡兆凤女士为公司控股股东钱云宝先生之配偶（钱云宝先生目前持有公司143,925,147股股票，占公司总股本的20.17%），除此之外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任何关系。不属于“失信被执行人”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

3. 陆道如简历：

陆道如先生：中国国籍，1967年12月出生，毕业于北京大学，本科学历，1989年8月至1994年7月任中国原子能科学院助理研究员；1994年7月至1995年10月，任北京华海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工程师；1995年10月-1999年3月，任安徽慧宁有限责任公司研发经理；1999年4月至2000年7月，任华旭金卡有限公司高级工程师；2000年7月至2007年11月，任法国金普斯/金雅拓有限责任公司技术专家、团队经理；2007年11月起任恒宝股份有限公司研发部部长。持有公司股票384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0054%。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任何关系。不属于“失信被执行人”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

特此公告！

恒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